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二〇〇三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二〇〇四年四月五日，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接到四川眉山金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等八名股东（合并持有公司股份 8,970,100 股，占公司发行在外总股本 171,880,000 股的 5.22%）联名提议的《临时提案申请》，要求在公司二〇〇三年度股东大会增加《关于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及以前年度所形成利润的分配议案》的临时提案，提案内容如下：

1、临时提案议题：

关于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及以前年度所形成利润的分配议案

2、临时提案内容：

根据 2003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的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三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五项“公司股票发行当年形成的利润由新老股东共享”的内容，提议对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度及以前年度所形成的未分配利润 130,278,663.54 元以公司 2003 年底的总股本 111,880,000 股为基数，按每股 1.10 元（含税）进行分配，余额 7,210,663.54 元滚存至 2004 年由新老股东共享。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通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的相关规定，同意在二〇〇三年度股东大会增加此项议案。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四年四月九日